

金庸识小录



严晓星

金庸识小录

严晓星 著

中 华 书 局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金庸识小录/严晓星著. - 北京: 中华书局, 2012. 8
ISBN 978 - 7 - 101 - 08522 - 8

I. 金… II. 严… III. 金庸 - 侠义小说 - 小说研究 IV.
I207.4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018162 号

书 名 金庸识小录

著 者 严晓星

责任编辑 李世文 何 龙

出版发行 中华书局

(北京市丰台区太平桥西里 38 号 100073)

<http://www.zhbc.com.cn>

E-mail: zhbc@zhbc.com.cn

印 刷 北京瑞古冠中印刷厂

版 次 2012 年 8 月北京第 1 版

2012 年 8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规 格 开本 787 × 1092 毫米 1/32

印张 7 $\frac{3}{4}$ 字数 100 千字

印 数 1 - 6000 册

国际书号 ISBN 978 - 7 - 101 - 08522 - 8

定 价 27.00 元

序

读严晓星《金庸识小录》稿，有两点感受最深：一是对小说文本读得细，每能穿透纸背；二是“杂学”功力甚深，每能知人所不知，详人所不详。

比如，《笑傲江湖》、《鹿鼎记》都有影射当时大陆政治的内容，我过去也曾提及，《鹿鼎记》写神龙教教主在夫人的唆使下打击元老，提拔少年，明显影射了“文革”。而晓星更指出：神龙教伪造的天书里有一句“吐故纳新”，教中“高干”黑龙使也说：“吐故纳新，我们老人，原该死了。”这里的“吐故纳新”，并非随意运用成语，而是有“今典”的——当年毛泽东说过“要吸收新血液，要吐故纳新”，由此开展了一场“吐故纳新”的整党

运动。举此一例，就很可见他读书的细致和敏锐了。

又如，《鹿鼎记》里有个太监说到皇宫的事情：“……太后和皇上的菜肴，一切时鲜果菜，都是不能供奉的。……倘若皇上吃得入味，夏天要冬笋，冬天要新鲜蚕豆，大伙儿又只好上吊了。”对于这些话，我们一般人不会特别留心，但晓星却又指出，金庸可能是受了鲁迅杂文《谈皇帝》这一段的影响：“往昔的我家，曾有一个老仆妇，告诉过我她知道，而且相信的对付皇帝的方法。……吃的东西也不能随便给他吃，倘是容易办到的，他吃了又要，一时办不到；——譬如他冬天想到瓜，秋天要吃桃子，办不到，他就生气，杀人了。”又引吴相湘《三生有幸》作对比：“我在北平时常听古老传说：顺治皇帝喜爱菠菜，称之为‘红嘴绿鹦哥’。北京一年四季有菠菜，传说即为迎合帝旨。深恐帝一旦传菠菜，而无菜品供御，可能要受处罚。”能如此旁征鲁迅、吴相湘笔下的细节，跟金庸作一个“对照记”，除了善于联想之外，非有广博的阅读基础不可。这又可见，晓星虽有“金学家”的功底，但他的功夫其实更在金庸之外，在武侠小说之外。（顺便自夸一下：研究陈寅恪诗，功夫也得在陈寅恪之外，仅仅熟悉陈寅恪，是无法作出《陈寅恪诗笺释》的。）

总而观之,《识小录》以考掘有关古代故实方面的内容最多,也最有价值。如谈明教与明朝,是历史学;谈金庸所受古典小说的影响,谈“喜心翻倒”,是文学史;谈蟹汁化漆、象鸟、折扇,是博物学;谈大同姑娘,是风俗史;谈双蛇杖,谈“皮格马利翁现象”,更是西学。如此种种,皆左右钩稽,而见一己之得。虽以短小的札记体裁写出,仅成就一册小书,但能免于陈言,其价值实远在坊间所谓“金学”论著之上。

在此,还想说些题外话。

我总觉得,单纯从文学史的立场,无论评价有多么高,仍不足以真正认识金庸。在至今为止的现当代文学史编纂中,海外的武侠小说仍处于边缘,甚至于不入流。身在庙堂之外的王朔尚且轻蔑地批判金庸,则金庸的文学史地位也就可想而知了。可是,假如我们换一个立场,从所谓“传统文化”的角度观察金庸,观察其他的海外通俗文学,就很容易感觉到他们作品中的古典内涵;也就是说,恰恰是海外通俗文学延续了“传统”一脉的香火,使其不绝于大众文化领域。而反观近半世纪风刀霜剑的大陆文坛,在那些主流作家的身上,又有多少“传统文化”可言呢?因此,晓星能从金庸小说中挖掘出如此丰富的古典话题,绝非偶然。试问又有哪一位当代大

陆作家，能够让我们，或者说值得让我们，也作一部《识小录》呢？

对于金庸晚年的某些言行，我曾有不客气的批评；但对于他的小说，我仍只有欢喜赞叹。眼见有些学院中人质疑他的学识，内心颇觉不平，他们哪里配！如果说陈寅恪是“从史实中求史识”的话，那么，我以为金庸称得上是“从故事中见史识”的（我曾写过一篇《古典今情中的施琅》，特别以《鹿鼎记》的情节为例，分析金庸的历史观）。以他对中国史的认识和理解，本不需要学院派的承认，他垂老还去读剑桥的历史博士，实属多此一举。而剑桥的汉学家们，倒是应当将金庸小说作为博士论文的题目呢。这些话，想必晓星也是同意的吧。

当代论“金”之作，林林总总，泥沙俱下，除海外倪匡的早期评论，以及对版本下过功夫的陈镇辉《金庸小说版本追昔》、林保淳《解构金庸》之外，我个人最欣赏的有三家：王怜花《江湖外史》，王怡《不服从的江湖》，还有就是这本《识小录》了。在金庸的江湖世界里，王怜花看到的是激扬文字的青春，王怡看到的是政治和法律，而严晓星看到的是历史和文化的碎片。他们或自浇块垒，或借题发挥，或考镜源流，都

不属于一本正经的金庸研究，可谓“写在金庸边上”。这让我想到鲁迅评《红楼梦》的话：“经学家看见《易》，道学家看见淫，才子看见缠绵，革命家看见排满，流言家看见宫闱秘事……”我想，对于伟大的作品，因其内涵的丰富性，总会有不同视界、不同专业的解读。对曹雪芹是如此，对金庸也应是如此。其实论知识和思想水平，相对于各自的时代，曹雪芹又何曾及得上金庸呢？

我对晓星，最早只看过他写的这些金庸札记，后来见到他出了本《近世古琴逸话》，又编了本《高罗佩事辑》，最近才知道他对《孙子兵法》极感兴趣。总的说来，对他不能说特别熟悉，至今也未曾识面，原本缺乏作序的资格。但考虑到金庸小说是我们——甚至也是我们这一代人——成长时代共同的青春课程和集体记忆，遂不敢推辞，兹序如上。

胡文辉

二〇一〇年秋于广州洛城

目 录

序	胡文辉 1
紫白金青	1
蟹汁化漆	3
红楼笔法	5
学《水浒》写《书剑》	10
明教·明朝	13
核爆之战与蜀亡之争	18
说出的书本	21
作为耶稣的洪七公	24
喜心翻倒	30
附：读报偶记·也说“喜心翻倒”	马其钝 31
“只是诗云子曰读得多了……”	34
沈从文、湘西	36

蝶梦记	38
象鸟	43
黄药师形象探源	46
聚贤庄中的酒杯	48
“因为那时候我还不明白”	51
“皮格马利翁现象”	53
九阴	56
盗版之功	60
一个人需要多少地?	61
鸠摩罗什之事	65
保守主义	67
《春江花月夜》	71
日心说	74
峨默及其诗作	76
吐故纳新	80
床上之剑	82
康熙初年金银比价	85
“胡说九道”雷同	87
铁厅烈火	89

枕席之盟	92
《三国》点滴	96
大同府的姑娘	101
两段补记	104
双蛇杖	107
慕天颜逸事	110
杀子	114
撕杀同类	118
阿凡提	124
折扇	127
时鲜菜蔬	131
政治情怀	139
金庸年谱简编	143
跋	227

紫白金青

“紫白金青”者，《倚天屠龙记》（北京三联书店一九九四年版，以下所引金庸小说，除特别注明的，均引自三联版）中明教四大护法王紫衫龙王、白眉鹰王、金毛狮王、青翼蝠王是也。明教是源出波斯宗教，金庸笔下的明教总坛在边远的昆仑山中，紫衫龙王本人便是波斯人——这一切，都有着浓厚的异国色彩。于是，金庸先生颇将几分西方文化背景的信息灌注其中。

首先是形象选择。在中国古老的传统中，百禽之王为凤，百兽之王为虎。赋予鹰、狮以统治者的象征，是西方的传统。华土并不出产狮子，但到了宋代，已有人称狮为“百兽之

王”，这当然是受了西方文化的影响。宋人如此，何况元末之人？至于蝠王之所以为“蝠”，也决不仅仅是因为他的轻功绝妙，别忘了，他还曾有吸人血以缓解内伤的经历，而蝙蝠吸血、蝙蝠之不祥，正是西方民俗的反映。在中国民间的意识里，“蝠”就是“福”，是吉祥之物，如此可怕的人物哪能叫“蝠王”！

再看名次排列。龙王居首，书中已有说明是鹰、狮、蝠三王的“心甘情愿”之举（见第一一五九页）。那么，在西方文化中同样象征王者之尊的鹰与狮是怎样分出先后的呢？据说，在欧洲纹章学中，狮子的“重要性仅次于鹰”（《世界文化象征辞典》第三〇五页，漓江出版社二〇〇〇年版）。

蟹汁化漆

《倚天屠龙记》第四五三页，张无忌问胡青牛，有一人“眼中涂了生漆，疼痛难当，不能视物”，该如何治此怪疾。胡青牛的回答是：“试以螃蟹捣汁敷治，或能化解。”蟹汁何能化漆？心中一直疑惑。后读《博物志·药术》（范宁《博物志校证》，中华书局一九八〇年版），见有“蟹漆相合成水”之句，始知“胡言”不胡，必有所出。而虽知其然，却不知其所以然。

近又读根据李约瑟博士《中国科学技术史》缩写而成的《中国：发明与发现的国度——中国科学技术史精华》（21世纪出版社一九九五年版），书中也谈到了《淮南子·览冥》、《续博物志》卷九的类似记载（“蟹之败漆”、“漆得蟹而散”），

并解释这种“听起来像无稽之谈”、“表面上看来可笑的传统做法”说：

“事实上，甲壳纲动物的组织含有强有力的化学物质，这种化学物质能抑制某些酶（包括能使漆变硬的那一种酶）的活动。李约瑟博士对这种异乎寻常的现象作了如下的评述：

“那么，蟹的组织起了什么作用呢？毫无疑问，公元前二世纪以前，古代中国人无意发现了一种强有力的漆酶抑制剂。通过抑制这种酶的作用，漆的变黑和聚合过程也受到阻止。……蟹的组织的这种作用也不足为奇，因为其他的研究已经证明，它们含有一种强有力的然而又有点神秘的抑制剂——D 氨基酸氧化酶。”（第一四四～一四五页）

看来颇有几分科学道理，于是疑惑顿解。

不过，“蟹漆相合”之后所化出的水，竟然另有妙用。李时珍在《本草纲目》卷四十五“蟹”中引一千年以前陶弘景的话：“仙方用之化漆为水，服之长生。”朱橚《普济方》卷二六四载有“长生方”：“以蟹化漆为水，服之长生。”不知有无科学家加以研究，得出合理的解释？

以蟹汁化漆，金庸先生言之有据，笔下的胡青牛却说得很保留，“或能化解”，大概他本人也没试过吧！

红楼笔法

一九六九年金庸在一次访谈中对林以亮(宋淇)说:“有时不知怎样写好,不知不觉,就会模仿人家。模仿《红楼梦》的地方也有,模仿《水浒》的也有。我想你一定看到,陈家洛的丫头喂他吃东西,就是抄《红楼梦》的。你是研究《红楼梦》的专家,一定会说抄得不好。”(《金庸茶馆》第三册第一八五页,中国友谊出版公司一九九八年版)金庸所指的,大概是《书剑恩仇录》第二九五、二九六页的几行文字,不过却似陈家洛反过来喂丫头吃东西。也许金庸已在修订时将它改过了。

明显抄《红楼梦》而又痕迹宛在的,可见《书剑恩仇录》第

二十四页陆菲青眼中的霍青桐：“那女郎……当真是丽若春梅绽雪，神如秋蕙披霜，两颊融融，霞映澄塘，双目晶晶，月射寒江。”不免让熟悉《红楼梦》的读者想起《红楼梦》第五回对警幻仙姑的描述：“其素若何，春梅绽雪。其洁若何，秋菊被霜。其静若何，松生空谷。其艳若何，霞映澄塘。其文若何，龙游曲沼。其神若何，月射寒江。”这一抄，或许可归入“抄得不好”之列。

然而融会贯通之后，抄得好的也不少。这些抄得好的，既非生搬又非硬套，而是加入了自己的理解与创造，因文制宜，不纠缠于一词一句的形似，形成了摇曳多姿的“红楼笔法”。兹举数例：

《书剑恩仇录》第三八一页写乾隆嫖院，“后人有一首‘西江月’一首为证，词曰……”下面便是一首金庸拟作的“打油词”，极尽嘲弄之能事，令人忍俊不禁。这很容易让人想起《红楼梦》第三回“后人有一首‘西江月’二词，批宝玉极恰……”。不同的是，前者明赞实嘲，后者明嘲实赞。

《笑傲江湖》从开卷到主人公令狐冲本人出场，历一百六十余页十一万余字，其间阅尽善恶、是非、真伪、生死的变幻冲突，真是蓄够了待发之势，吊足了读者的胃口。读来仿佛